

### 要求在公眾碼頭增設警示磚及扶手事宜

#### 背景：

現時全港各區百多個公眾碼頭均未有設置無障礙設施，如警示磚、防滑及扶手等，令視障及肢體傷殘人士造成障礙及構成危險。另外，各碼頭的上落處亦未有告示標誌及燈光昏暗，同樣對途人構成危險。

#### 建議：

1. 在全港各公眾碼頭增設上述無障礙設施；
2. 改善公眾碼頭燈光及增加告示，保障安全；
3. 邀請弱能人士團體參與設計及就有關設施的實用性給予意見。

請各委員支持及指正！

文件提交人：

盧民漢 何俊仁 陳樹英  
蔣月蘭 黃麗嫦 林頌鎧  
何杏梅 朱順雅

2010/12/14